



第十六届鄂尔多斯国际煤炭及能源工业博览会

参 展 指 南

第十六届鄂尔多斯国际煤炭及能源工业博览会组委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

前 言

尊敬的参展单位：

欢迎贵单位组织参加第十六届鄂尔多斯国际煤炭及能源工业博览会，为了使所有参展单位都能获得完善、及时、周到的服务，确保博览会在良好的秩序下取得圆满成功，特汇编本参展商手册以供各参展商参考和遵守。

请您仔细阅读本手册，以熟悉参展程序并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请各参展单位根据自身的实际需要，认真履行。

如有本手册未能包括之服务及信息，请与我们联系，我们会尽力为您提供帮助或指导。在博览会期间，请直接与指定代理或现场办公室联系。

预祝参加博览会的各参展单位取得圆满成功。

大会组委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

疫情防控要求

根据鄂尔多斯市疫情防控指挥部的要求，所有参展人员均需完成如下基础健康排查：

① 来鄂尔多斯前，做好自我健康状况监测，无发热、咳嗽、乏力、腹泻等症状方可来鄂尔多斯。

② 来鄂尔多斯前需提前在当地做好个人健康申报，并生成健康码（微信或者支付宝---国家政务服务平台---防疫健康信息码+健康通行码）。

③ 主动向主办单位报告以上信息，主动出示绿色行程卡。没有绿色行程卡的不得参加会展活动。

后续防疫相关具体信息和操作须知将另行发布，请留意相关通知。感谢您的配合！

目录

前 言	- 1 -
第一部分 展会综合信息	- 4 -
一、展会基本信息	- 4 -
二、展览会日程安排	- 4 -
三、疫情防控须知	- 4 -
四、参展商报到及撤展	- 6 -
五、证件管理	- 7 -
六、市内交通路线	- 7 -
七、大会现场服务指南	- 8 -
八、参展展品	- 9 -
九、货运服务	- 9 -
十、展馆周边服务指南：	- 9 -
十一、参展须知	- 10 -
第二部分 标准展位须知	- 11 -
一、标准展位规格及配置示意图	- 11 -
二、标准展位规格及配置	- 12 -
三、标准展位使用规定	- 12 -
第三部分 特装展位须知	- 13 -
一、主场服务商	- 13 -
二、特装申报及管理要求	- 13 -
三、电源供应	- 14 -
四、展品的登记与安全	- 15 -
五、撤展	- 15 -
六、组委会责任限度	- 15 -
第四部分 展览日程安排	- 15 -
一、展商注册	- 15 -
二、展品运输	- 16 -
三、租赁服务	- 18 -
四、酒店预定	- 19 -
五、展馆细则	- 19 -
第五部分 重要附件	- 21 -
附件一：鄂尔多斯国际煤博会参展单位安全责任协议书	- 21 -
附件二：鄂尔多斯国际煤博会参（布）展安全责任书	- 22 -
附件三：鄂尔多斯国际煤博会展台搭建安全规定	- 24 -
附件四：展品明细（50KG以下可忽略产品名称以外的要求）	- 28 -
附件五：费用明细单	- 29 -
附件六：展位清洁确认单	- 30 -
附件七：会刊模板	- 31 -

第一部分 展会综合信息

一、展会基本信息

展会名称：第十六届鄂尔多斯国际煤炭及能源工业博览会

展会地点：鄂尔多斯国际会展中心

展会时间：2021年4月16日-18日

组委会地址：鄂尔多斯市能源局 614 室

电 话：0477-8599400

网 址：www.ceiechina.com

二、展览会日程安排

参展商报到		2021 年 4 月 14 日-15 日	8: 30-18: 00
搭建及布展 时间	特装搭建	2021 年 4 月 14 日-15 日	8: 30-18: 00
	展商布展	2021 年 4 月 14 日-15 日	8: 30-18: 00
开展时间（观众）		2021 年 4 月 16 日	9: 00-17: 30
		2021 年 4 月 17 日	9: 00-17: 30
		2021 年 4 月 18 日	9: 00-14: 30
撤展时间		2021 年 4 月 18 日	14: 30-22: 00

备注：在开展期间，参展商每天 8: 30 进馆，观众每天 9: 00 开始进馆参观，16: 30 开始停止入场，17: 30 清馆。4 月 18 日(撤展日期)观众 14: 30 停止入场，17: 30清馆。

三、疫情防控须知

1、身份必问：从布展阶段开始，到逛展、撤展全过程中，所有参加展会人员，包括施工人员、工作人员、志愿者和观展人员等，只要和展会工作相关，都将严格核实身份，尤其是来自疫情防控重点地区人员更要经过严格核查后，方可发放布展证、工作证、出入证，在源头上确保展会环境的安全。同时，在疫情防控行程卡等大数据支撑下，对所有参展和观展人员严格查验健康码，只有绿码才予放行。

2、口罩必戴：所有进入会场人员必须佩戴口罩，所有参展工作人员、施工人员严格按照规定要求佩戴口罩。

3、体温必测：所有进馆人员要经过两次体温测量，其中一次在场外人工测温，第二次在进行安

检时同步经红外测温机测温，正常情况下方可继续前行。

4、信息必录：所有参加展会企业工作人员都必须登记身份信息，所有进馆参观人员也必须在入场环节持个人身份证完成实名制登记。展商、搭建商等必须随身携带身份证、佩戴口罩、领取健康码，否则将不被允许进入展馆！

5、安全必检：所有进馆人员要经过安检仪器，进行安全检查。

● 领取健康码的方式：

第一步：微信点击下方小程序进入国务院客户端小程序——“疫情防控行程卡”



第二步：输入手机号、验证码，同意授权，然后点击查询。

A screenshot of the '通信大数据行程卡' (Communication Big Data Itinerary Card) interface. The title bar at the top says '通信大数据行程卡'. The main heading is '通信大数据行程卡' with the slogan '疫情防控，人人有责' (Epidemic prevention, everyone has a responsibility). Below this, there are input fields for '手机号' (Mobile Number) and '获取验证码' (Get Verification Code). A radio button is selected for '请输入验证码' (Please enter verification code). There is a checkbox for '同意并授权运营商查询本人在疫情期间14天内到访的省市信息' (I agree and authorize the operator to query the provinces and cities I visited during the epidemic period within 14 days). At the bottom, there is a blue button labeled '查询' (Query).

第三步：资料填写正确后会显示查询结果，会出现绿色、黄色、红色三种颜色进行标记。

绿卡：代表低风险，表示正常

黄卡：代表中风险，新冠疫情严重的国家和地区

红卡：代表高风险，新冠肺炎确诊或疑似患者

如已注册过国务院“疫情防控行程卡”，直接扫描下方二维码即可查看“通信行程卡”，绿码即可通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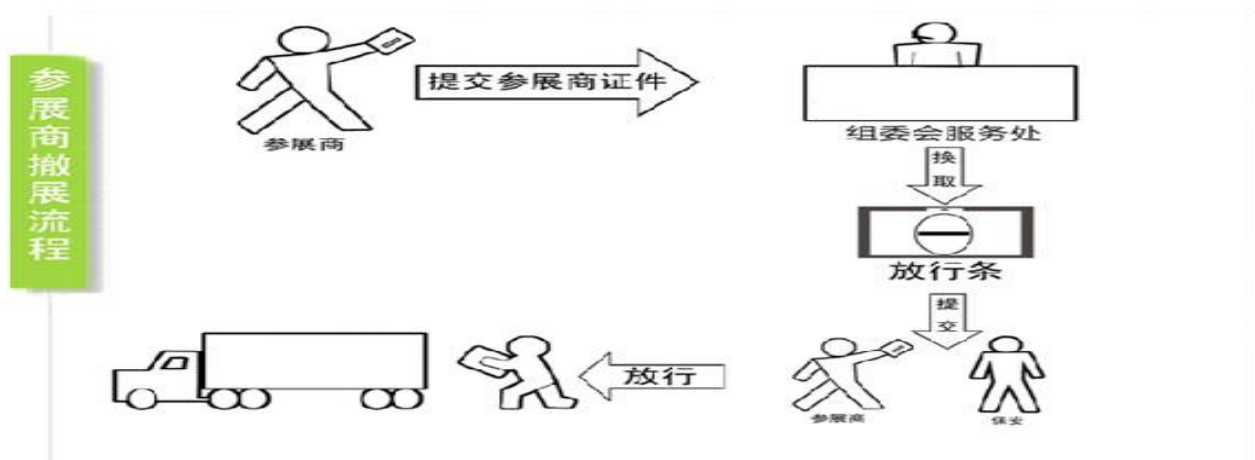


四、参展商报到及撤展

1、参展商报到：

- 报到时间：2021 年 4 月 14 日—15 日 8：30-18：00
- 布展时间：2021 年 4 月 14 日—15 日 8：30-18：00（具体以现场通知为准）
- 报到地点：鄂尔多斯国际会展中心圆顶建筑（会议室）北侧组委会服务中心

2、参展商撤展流程



五、证件管理

1、证件类型、数量及收费

(1) **参展代表证**：按每个标准展位 3 张参展代表证配发，特装展位按平米数配发。

(2) **搭建商布撤展车证**：货车进入展馆的凭证，需提前向主场服务商申报。

2、证件办理流程

(1) 缴齐展位费及所有预订项目费用（以款项实际到帐为准）后方可办理相关证件。

(2) 已缴齐展位费及所有预订项目费用（以款项实际到账为准）的参展企业，在主场服务处办理证件。

3、证件管理条例

(1) “**参展代表证**”及“**施工证**”是参展商及特装施工单位进入展馆的唯一凭证，请各参展企业派专人办理并妥善保管，如有遗失，应立即到主场服务商服务处重新办理。

(2) 证件须佩挂在胸前，正面向外，在入馆时向安保人员出示，无证人员一律拒绝入馆。

六、市内交通路线

伊金霍洛国际机场抵达

自驾车：途径纬一路、世纪大道，车程20公里，用时约26分钟；

公交巴士：机场3路，鄂尔多斯机场站-乌兰电厂站（10站），步行420米，换乘；康巴什5路a线，伊旗影剧院站-市新媒体中心站（10站），步行700米，用时2小时20分。

火车站抵达

1、东胜西站-鄂尔多斯国际会展中心

公交：K24路，票价3元，用时1小时30分

自驾车：途径东康快速路、鄂尔多斯大街，车程18.3公里，用时约20分钟；

2、鄂尔多斯火车站-鄂尔多斯国际会展中心

公交：康巴什6路，鄂尔多斯火车站-市新媒体中心站（9站），票价1元，用时约50分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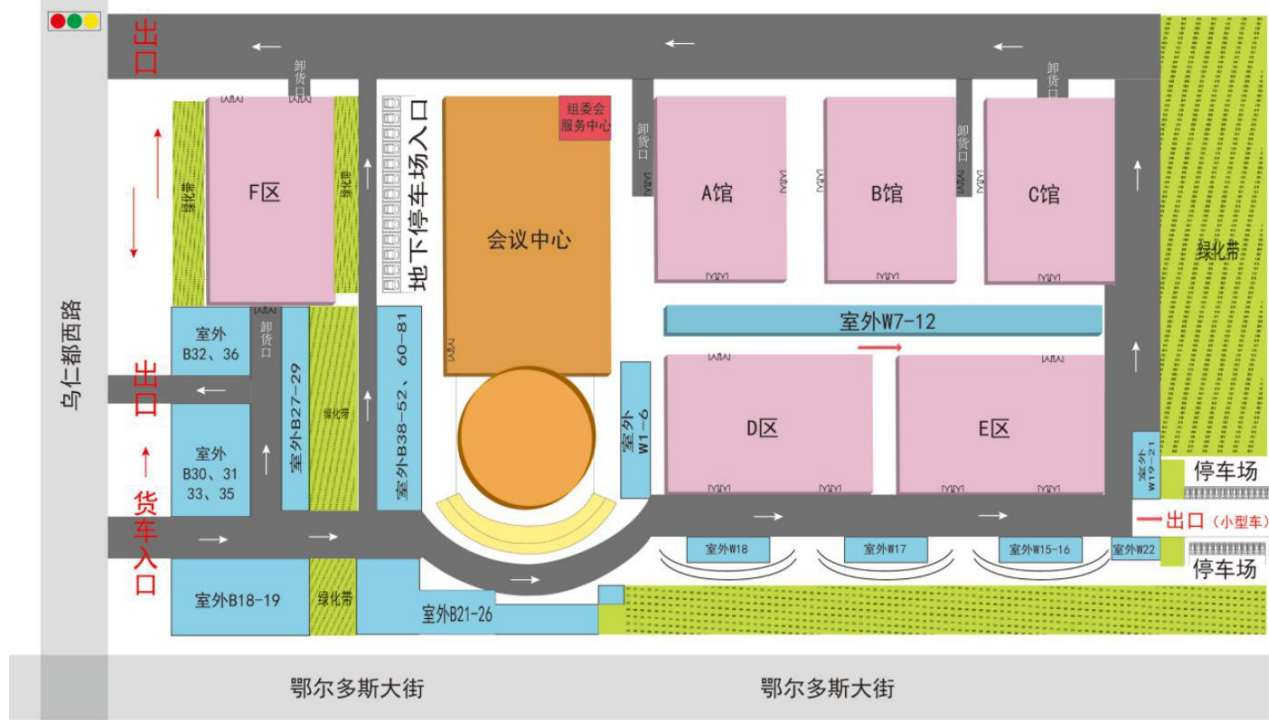
自驾车：途径乌兰木伦街、乌仁都西路，车程9公里，用时约16分钟。

布撤展货运车辆行驶路线

1、货运车辆市区内指定路线及时间详解表展前以文档形式发给各参展企业。

2、布撤展货运车辆进入展馆行驶路线

第十六届鄂尔多斯国际煤炭及能源工业博览会布展货车路线图



七、大会现场服务指南

1、大会组委会现场服务办公室：

地址：鄂尔多斯国际会展中心圆顶建筑（会议室）北侧组委会服务中心

联系人：赵洁：18247710976 张彩清 15804778516

2、大会主场指定租赁： 联系人：史强 电话：15540308889

3、大会主场指定吊车叉车： 联系人：周建仁 电话：15847471977

4、大会主场用电咨询： 联系人：杨庭 电话：18604871026

5、大会主场搭建商：

(1) 北京普路托斯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联系人：宋 客

手机 13661171027（微信同号）

座机：010-62919363

邮箱：2305426379@qq.com

(2) 内蒙古汇亚丰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王彦淇

手机：18947911000

电话：0471-5298899

(3) 北京宸欣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联系人：曹梓宸

电话：13552802098

邮箱：czc@bjcxzlhs.com

八、参展展品

1、提供展品明细：（50KG以下可忽略产品名称以外的要求）发到1575216612@qq.com，3月14日前发至指定邮箱，详情请见**附件四**。

2、小件展品接受邮寄

接收单位：鄂尔多斯国际会展中心煤博会组委会

接收地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新区鄂尔多斯大街国际会展中心（市公安局旁）

收货人：郭昊 15210695502

快递包装上以明显字样注明“鄂尔多斯国际煤炭博览会”字样和展品件数及所在省、市、公司、联系人，联系方式。请将货物详单提前交至大会组委会，方便接收与清查。组委会建议各参展企业发德邦物流，拒收中铁物流及中铁快运的货品。

3、展品如需用电/用水展商需自备电缆/水管。

九、货运服务

1、德邦物流电话：15049461188

2、顺丰货运电话：15149765333

十、展馆周边服务指南：

1、金融服务

邮政银行、鄂尔多斯银行、工商银行 距鄂尔多斯国际会展中心南 500 米

建设银行、中信银行：距鄂尔多斯国际会展中心东 800 米

2、餐饮服务

500 米以内：

东方一品（涮肉）0477—2232211

贺福记（地方菜）0477—8546688

西贝莜面（地方菜）0477—3101188

霜满康都酒店餐饮部 0477—8572222

康巴什美食广场（距展馆南 1000 米）

奥特尔餐厅（蒙餐）0477-2255850

樊记拼三鲜（快餐） 13847749444

3、喷绘写真及名片印制服务

众一广告 15374958322，距展馆南 500 米
宏泰图文设计部 15047144488，距展馆南 500 米
晶鑫图文广告 13304774255，距展馆南 500 米

十一、参展须知

1、展位的取得

组委会在收到参展申请单位填写的《参展合同》后，暂时保留参展申请单位预定的展位；

(1) 规定期限内收到参展申请单位支付的参展费用后，参展申请单位即取得展位并成为本次展会的正式参展商，确认后的展位原则上不再变动；

(2) 为保证本次展会顺利进行，主办机构在必要时保留适当变更部分展位的权力，望参展商给予谅解。

2、展商的保证

(1) 保证作为主体参展，不得转让第三方参展，展商不得展览与会议无关的展品；

(2) 展出的所有物品、宣传品或服务应遵守国家法律和符合相关的标准；

(3) 其展品符合与之相关国家安全标准和环境保护的规定，不能在展出期间危及人身安全或对环境造成损害，并确保其展出物不侵犯或不可能侵犯任何其他方与专利、商标、版权、知识产权等相关权益，不能标记有任何损害国家利益的图标和文字；

(4) 违反上述任何一项，组委会有权终止其参展资格，并责令其立即离开展馆，撤走展品（组委会对其损失或索赔不负任何责任）。

3、展会宣传活动

(1) 各参展单位除了在自己的展台范围内摆放展品外，严禁在展场的其他地方进行任何广告示范、其他促销活动或张贴广告。

(2) 参展单位必须预先严格审查在展会期间播放的电影、录像带或幻灯片，任何单位不得播放与博览会展示范围不相符的内容，并不得对观众或其他参展单位造成影响（如声、光、电等）。

(3) 未经主办单位的书面同意，任何参展单位不得在展场内摄影、录音或作电视台广播。

(4) 确保展出机械所有可移动部分不得对他人人身安全造成伤害，不得影响相邻展位的正常展示。

(5) 参展单位自行负责清除由于展品示范所产生的废物、垃圾。

(6) 严禁携带易燃、易爆危险品进馆，严禁在馆内吸烟、打闹、大声喧哗。如需明火作业，须事先向消防部门申请并取得批准。

4、编印

(1)大会编印《会刊》为各展商免费刊登 500 字以内中文或英文公司产品简介,各展商请于 2021 年 3 月 20 日前将附件七会刊模板填写准确发送至大会组委会(为避免错误和疏漏,请提供电子版并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逾期不予刊登。

(2)刊登会刊彩色广告的展商请于 2021 年 3 月 14 日前将制作好的图片及相关材料发送至大会组委会(会刊规格:宽 148mm×高 216mm)。

(3)参展单位提供的会刊资料不得超出限定字数或违反制作要求,否则主办机构有权对内容进行删减或不予刊登,损失自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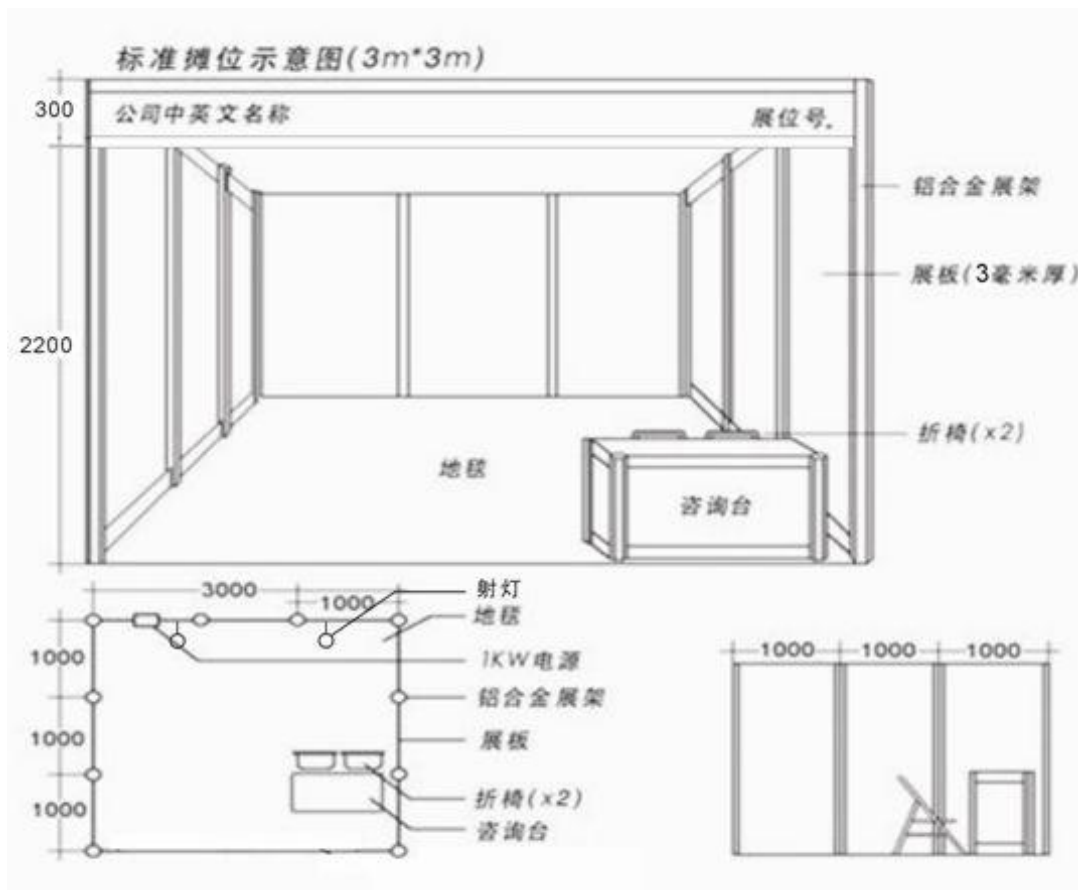
(4)请展商按要求提供简洁和真实的文字资料,并对其提供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5、展台配置、设计及施工

所有展台内使用或展示的展品、物料,须做好防火措施,并符合相关消防及施工规定。

第二部分 标准展位须知

一、标准展位规格及配置示意图



二、标准展位规格及配置

一个标准展位面积为 9 平方米（3 米× 3 米）展位总高2.5米， 一个标准展位的基本配置为：

物品	数量	物品	数量
咨询桌	1 张	折椅	2 把
射灯 60W	2 只	电源插座 1500W	1 个
楣板	1 张	地毯	9 平方米

三、标准展位使用规定

- 1、 为保证整个展会效果的统一性，**严禁参展商对标准展位的搭建做任何改动**。参展商对展位内部背板的装饰高度不得超过 2.5 米。
- 2、参展商不得擅自拆装、改动由组委会统一搭建的展位和配置的展具，不得在展材上钉孔、涂喷油漆，不得锯裁、损坏展板和直接在展板、展材上使用发泡双面胶和各类强力粘胶，如有损坏，需照价赔偿。
- 3、请勿携带与组委会用于标准展位搭建相同或相近的标准展具进场施工，如确因搭建需要使用以上物品，应在进馆之前向组委会保卫部门申报及登记，否则组委会有权在撤展时对以上材料不予放行。
- 4、标展的**楣板文字（参展企业名称）**由组委会统一制作，参展商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更改。展位的中英文楣板文字资料（没有英文名称的请填写中文名称拼音），以参展商回传组委会填写的参展资料为准。需要更改楣板的参展商，请按以下程序办理：
 - A、属组委会制作错误：请联系展位招商经理，并把公司名称中、英文资料，递交展会现场客服，由组委会免费更正。
 - B、属参展商提供的资料错误：请联系展位招商经理，提供新楣板中、英文资料，递交展会现场客服，经审核同意并交费后给予更改。收费标准：制作费 100 元/块。
 - C、属参展商需另行更换楣板资料：请联系展位招商经理，提供新楣板中、英文资料，向展览会组委会提出申请，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经审核同意并在组委会收款处交费后给予更改。收费标准：制作费 100 元/块。
- 5、标展配置的电源插座电压为 220 伏，最大功率 1500 瓦，只用于电脑、传真机、手机充电器等，禁止用于大功率电器。每一插座只允许接用一个电具，禁止用拖板相互联接使用。如有更大

的电力需求及需用于展位照明或展样品展示等其他用途,务必事先提出用电申请,由工作人员按用电规范安装,以确保安全。超负荷申请用电费用,具体标准以展馆执行为准。

第三部分 特装展位须知

一、主场服务商

本届展会组委会指定北京朗普国际能源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为主场服务商,负责所有特装展台施工方案审核,搭建商进场手续办理,水、电接驳,设备租用等事宜,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北京朗普国际能源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地址:北京海淀区强佑清河新城甲一号楼919

联系人:赵经理 18247710976 张经理 15804778516

二、特装申报及管理要求

1、报馆流程

1、布展单位进馆前必须签订《鄂尔多斯国际煤博会参展单位安全责任书》,《鄂尔多斯国际煤博会参(布)展安全责任书》,《鄂尔多斯国际煤博会展台搭建安全规定》详见附件一、二、三,可发至指定邮箱或现场将纸质版交于组委会;

2、特装参展商、搭建商需在会前提供展台搭建设计图,须文字备注展台搭建材质(区分木质结构和桁架),并标明联系人及电话,于4月9日前发到指定邮箱1575216612@qq.com;

3、参展商、搭建商填写费用明细表附件五,备注联系人及电话,会前可通过对公账户转账付款,付款前请将附件五提前发到指定邮箱1575216612@qq.com;

4、将费用转入指定账户,并将开票信息(Word版)发送至指定邮箱1575216612@qq.com,邮件名称备注搭建商名称;

特装企业现场产生的各项费用请参展商委托搭建商统一缴纳(包含押金,特装管理费),此项费用4月13号前汇入指定账户,以避免造成现场缴费拥堵,影响入场时间。(请务必备注参展企业名称,以及押金和金额)

• 收款帐户:

收款单位:北京朗普国际能源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开户银行:工行北京清河镇支行

收款帐号:0200 0061 0920 0315 271 系统行号:1021 0000 0618

• 现场收款方式:现金·微信·支付宝,现场交款时请携带纸质版附件五费用明细表。

5、提前缴费企业可直接入场搭建,现场缴费企业必须持有组委会开具的入场通知书方可入场搭建。

2、特装各项费用标准

(1) 特装管理费

木质结构搭建： 动力电 50 元/m²/会期，非动力电 30 元/m²/会期；

桁架搭建： 动力电 40 元/m²/会期，非动力电 20 元/m²/会期；

不搭建： 动力电 30 元/m²/会期，非动力电 10 元/m²/会期。

展品如需用电/用水展商需自备电缆/水管。

(2) 特装押金

序号	押金类别	价格(元)	单位
1	100 m ² 以内	3000.00	展台·会期
2	100 m ² -200 m ²	5000.00	展台·会期
3	200 m ² 及以上	10000.00	展台·会期

1) 特装押金需由展商或搭建商清理完展台，展馆清洁验收人员确认签字后7个工作日内方可退回；

2) 特装展位撤展清洁标准：撤展结束时，展位内无物品和其它垃圾，地面无乳胶漆、地毯胶等。

(3) 延时搭建费

面积	100m ² 以内	100m ² 以上
价格	1500 元/小时	2000 元/小时

☆各布展公司在施工搭建期间如需加班，请务必于当天 16:30 点之前到本次展览会指定服务处办理加班手续。

(4) 保险

组委会建议各参展单位为其展品及参展工作人员、特装单位搭建人员购买保险。

三、电源供应

为安全起见，所有展场内接驳电力必须由展会指定主场搭建商承办。需要特别电力的参展单位（如不同电压、频率或接驳）请事先向组委会提出申请。任何插座不可接驳超负荷用电器，不得使用闪光/闪动的照明或霓虹灯。标准展位供电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15 日 15:00 开始。

四、展品的登记与安全

- 1、展商应自行负责其展品的保管，组委会提醒展商在运输、装卸展品及展览过程中注意保管好自己的展品。
- 2、参展代表应严格遵守开馆（上午 08：30），闭馆（下午17:30）时间，每日 08：30 准时到达各自展位，因展台无人造成的展品丢失责任自负。
- 3、每天闭馆后，请勿将手机、相机、笔记本电脑等贵重物品留置于馆内，以免丢失。
- 4、保安人员有权检查所有进出馆物品，届时请大家给予配合。
- 5、特装展台必须按消防要求配置灭火器材，50 m²内配备 4 具，每增加 50 m²增加 2 具，以此类推。灭火器材需自备或展馆现场租赁。

五、撤展

- 1、所有参展单位须按展览日程统一撤展，撤展时要听从大会组委会现场人员的指挥。
- 2、请参展单位自行清除展板上的附着物，保持展台原有的整洁，提前打印附加六，由现场工作人员签字后方可离开，展台清洁确认书为退还押金唯一凭证。
- 3、所有的展品出馆时必须凭组委会发放的出门条，否则所有展品一律不得出馆。

六、组委会责任限度

本次展会提供服务的展览馆、展台装修公司、展品运输公司等展会配套服务公司与大会主办单位是相互独立的，若参展商与展会服务公司之间发生矛盾，主办单位将协助展商处理。

如您对以上条款有异议，请与组委会联系并阐明理由，否则将视为各展商已经阅读并接受了本“手册”中的各项条款。

第四部分 展览日程安排

一、展商注册

1、展商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进馆时，请凭《参展合同表》复印件到鄂尔多斯国际会展中心圆顶建筑（会议室）北侧组委会报到处登记注册，领取代表证并佩戴后进入展馆布展。

（1）特装展位布展时间：2021 年 4 月 14 日-15 日（08：30-18：00）

（2）标准展位报到布展时间：2021 年 4 月 14 日-15 日（08：30-18：00）

（3）开幕式：2021 年 4 月 16 日（09：00）

- (4) 展 览： 2021 年 4 月 16 日 (09: 00-17: 30)
 2021 年 4 月 17 日 (09: 00-17: 30)
 2021 年 4 月 18 日 (09: 00-14: 30)

- (5) 撤 展： 2021 年 4 月 18 日 (14: 30)

2、展览地点：中国·鄂尔多斯国际会展中心

二、展品运输

1、展品运输、搬运等服务：

(1) 展商参展产品可自运，也可委托货运代理单位(鄂尔多斯市德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务必于 4 月 14 日前将展品运抵鄂尔多斯，并在包装上以明显字样注明“鄂尔多斯国际煤炭博览会”字样和展品件数及所在省、市、公司、部门名称。

(2) 货品接收与联络人： 鄂尔多斯国际会展中心

地址：鄂尔多斯康巴什新区鄂尔多斯大街国际会展中心（市公安局旁）

收货人：郭昊 电话：15210695502

(3) 展品发运后，请及时将货物发货凭单发于货品接收人（航空运单号可传真或电话告知），并详细说明展品件数、重量、到站地址、电话及联系人，购物网站（例：京东）直接邮寄的快递请务必备注企业名称。

(4) 展品在接运过程中的各项费用由企业自理。

2、货运的收费标准

(1) 提货费：短途运费：火车站、汽车南站、货场、机场等至展馆的短途运费、提货费，凭票据实报实销。

(2) 搬运服务费用

a. 人工运输展品至展位

展品重量（公斤/件）	价格（元）
1-20	50. 00
21-30	60. 00
31-50	80. 00
51-70	100. 00
71-90	130. 00
91-100	180. 00

b. 机械装卸

车型	规格 (吨)	单价 (元 / 件)	数量	合计	备注
叉车	0.5--1 (不含 1)	200			
	1--3 (不含 3)	300			
	3--5 (不含 5)	500			
吊车	5--10	700			
	10--20	1000			
	20--30	1200			
	30--50	2000			
	50--80	3000			
	80--100	5000			
	100 吨以上根据现场情况计费				

说明:

- 1) 此装卸价格为单次装卸价格 (不含税), 由参展企业现场支付;
- 2) 参展企业如需装卸费用发票请提前告知, 我公司将提供窗口劳务发票, 费用由参展企业承担;
- 3) 请各单位提前将参展设备的重量、数量以及到达现场的准确时间告知我公司本次展会现场装卸负责人。

联系人: 周建仁 15847471977

3、注意事项

- (1) 展品包装应牢固。
- (2) 精密仪器及易碎品, 需提前预约。
- (3) 发货后将发货单邮寄或传真至我方, 以便安排接货事宜。
- (4) 服务中心不垫付长途运输费。
- (5) 详细注明展品外包装标记, 包括展会名称、货主单位及电话、展品件数、展厅号, 大型设备产品请注明正反面 (便于提前送货至展位)、序号。
- (6) 机械搬运由鄂尔多斯国际会展中心货运组统一调度安排装卸, 严禁外单位吊车、自卸吊车、液压车、叉车等进馆。
- (7) 3吨以上展品进场须提前两个工作日告知中心货运组。货运组联系: 周建仁 15847471977

三、租赁服务

鄂尔多斯国际会展中心2021年度租赁物料报价明细表			
序号	物品名称	单位	价格（元）
1	IBM会议长条桌	张/一个展期	50
2	IBM会议长条桌桌布	套/一个展期	10
3	宴会椅	把/一个展期	20
4	宴会椅椅套	套/一个展期	10
5	洽谈桌一套	套/一个展期	150
6	户外玻璃方几	张/一个展期	100
7	户外椅	把/一个展期	20
8	玻璃展柜	个/一个展期	400
9	灭火器	个/一个展期	20
10	安全帽	个/一个展期	10
11	航空插头	个/一个展期	50
12	垃圾桶	个/一个展期	20
13	智能饮水机	台/一个展期	200
14	拉杆移动音响	台/一个展期	500
15	展馆玻璃房	间/每天	1000
16	电视55寸/65/75	台/一个展期	500/700/1000
17	标展展具	套/一个展期	400
18	绿植租赁	盆/一个展期	100
19	小推车	台/一个展期	100
20	5孔插板	个/一个展期	20
21	LED屏幕	平米/一个展期	240
22	音响话筒	套/一个展期	2000

租赁电话：史强 15540308889 （以上清单未体现之物料，如有需要，请提前联系租赁方）

四、酒店预定

郑重提示：博览会期间，酒店客房较紧张，请参展商务必提前预订。（由于受市场经济影响，酒店价格都普遍偏低，请提前预定）

酒店名称	星级	咨询电话	地址
泰华锦江国际大酒店	五星	0477-8888888	鄂尔多斯康巴什新区文化西路
恒信大酒店	四星	0477-8398888	鄂尔多斯是康巴什新区
赛车假日酒店	商务酒店	0477-8330888	康巴什区旗顺家园8号楼
双满康都酒店	暂无评星	0477-8124222	鄂尔多斯康巴什新区会展中心对面
乌兰酒店	五星	0477—8883888	阿镇乌兰木伦街与天骄路交汇处

五、展馆细则

- 1、布展施工人员在进馆和现场施工中必须佩带有效证件和安全帽，以备核查（无证件、无安全帽者不许进入馆内），以保证布展施工及各项工作正常有序的进行。
- 2、搭建单位货车进入会场时，由叉车及吊车进行卸货，后叉车进入会场送入其指定位置，如遇特殊情况，须由场馆方与组委会协商决定。
- 3、各施工单位的展品必须由规定入口进如展馆，大件物品装运由指定运输单位统一安排运输进馆。场馆北门尺寸：宽3.4米，高5.5米。
- 4、大会所有公共场所（包括展馆外、各展馆入口处，外墙及展馆内公共走廊）的广告宣传均由会展中心统一规划，各参展单位的广告宣传活动仅限于本展位内进行。
- 5、展馆内公共通道、展墙，未经会展中心同意，展览方不得随意占用、张贴、悬挂物品和广告画面。施工布展和展览期间，严禁占用展馆内东西两侧红线至墙面1.5米的安全疏散通道。
- 6、为营造良好的洽谈环境，各展区有电子设备的（电视、电视墙、投影等），请将设备配套音响音量控制在60分贝以内。如违反，会展中心将采取强制关闭等措施。
- 7、布展单位进馆前必须签订《鄂尔多斯国际会展中心展览会主（承）办单位安全责任书》，详见附件1，施工现场的安全和防火及安全用电由布展施工单位负责，施工单位应指派专人负责展台施工现场的安全和防火及安全用电工作。
- 8、特装高度不得超过5米。
- 9、展台结构支撑物严禁在展馆顶部（桥架箱、各类管道及支架、空调风柜）、墙体、地面、立柱、围栏及通道门、网架结构上捆绑悬挂铁丝、钉钉子、打孔、安装膨胀螺丝，严禁使用双

面胶、不干胶粘贴宣传资料，违者进行处罚。

10、现场施工中必须保持通道畅通，施工材料应放置于本展台范围内，不得阻塞通道，妨碍他人布展，如阻塞通道，场馆将视其为废弃物料处理。

11、严禁在展馆内使用电焊机、切割机进行现场施工，施工请到场馆东侧指定的切割作业区，且每次作业完毕需将切割垃圾按规定全部带走。

12、在布展期间内如需对展品或搭建物进行喷漆和油漆作业，必须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用完的油漆桶和涂料桶要放在指定位置，如因油漆涂料对展馆墙面、地面、柱面等建筑或其他工作人员而造成的任何损害，布展方必须承担赔偿责任，赔偿根据《鄂尔多斯会展中心赔偿价目表》进行处罚。

13、严禁在展馆卫生间或展馆内其他地方冲洗油漆容器或油漆刷等工具。

14、禁止向排水管中倾倒油类、化学物质和其他有毒有害物质，以免引起火灾和造成管道堵塞。必须将上述排放物排放至自备的密闭容器中，并自行带出展馆妥善处理。

15、禁止向展馆卫生间面池内倒剩余饭菜或在面池内清洗碗具等，一经发现将扣除所在布展单位100元展位押金。

16、严禁在场馆内吸烟，发现1位将扣除所在布展单位50元展位押金，室外发现乱扔烟头者，将按室内吸烟行为进行处罚。

17、**施工单位人员严禁在会场内吃饭，一经发现将扣除施工单位100元展位押金。**

18、布展结束后施工单位须将所在展位垃圾自行处理干净，严禁堆放在会场内，如发现不遵守本规定之单位，将扣除所在施工单位1000元展位押金。

19、严禁施工人员在会场内随意大小便，一经发现将扣除所在施工单位全部押金。

20、各布展单位和参展单位布展时必须在规定时间内结束，每天展馆开馆时间为8:30，闭馆时间为18:00，闭馆后，会展中心和展馆秩序维护人员将对展馆进行清场。

21、各参展商在布展、开展、撤展期间自行保管好本展位上的展品与物品，如有本展位展品、物品遗失，概与本场馆无任何关联与责任。

第五部分 重要附件

附件一：鄂尔多斯国际煤博会参展单位安全责任协议书

展位号： 展位名称：

为确保本届展会安全、顺利进行，博览会组委会与参展商签订本协议。

你公司的参展主要展品（请列详细）：

- 1、展会期间，各参展单位工作人员要严格遵守国家和鄂尔多斯市的有关法规，遵守大会有关安全规定，服从博览会组委会的管理，确保展会展台及人身安全。
- 2、严格按照合同所规定的范围准备展品，不销售假冒伪劣产品，诚实经营，文明参展。如因参展商自身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参展商自行承担。
- 3、参展人员须佩戴参展证，凭证进入展馆。严格按照规定时间到岗和离岗。
- 4、严禁在展馆内吸烟，严禁明火作业。严禁将易燃、易爆、有毒、有放射性物品携入馆内。严禁使用不符合消防要求的装饰材料。所有展具均应符合消防要求，并做防火处理。
- 5、展品及其它设备一经进馆，未经组委会同意不得移动或携出。严禁移动不属于本展位的展品、展具。
- 6、每天早 08：30 参展商开始进入各自展位。开馆期间（09：00 到 17：30），展位内安全责任由各参展商承担，17：30 开始清场，参展单位工作人员应在保安人员清场到本展位时，方可离馆。
- 7、开馆期间公共区域的安全由组委会负责。闭馆后的场内安全由组委会委托展馆保卫部门负责。
- 8、易丢失的小件、贵重展品，在布展安置时请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
- 9、布展、撤展期间各参展单位应妥善保管好各自的展品及贵重财物，必要时参展单位应留守人员直至清场闭馆，如有遗失、被盗所造成的损失由展商单位自行负责。
- 10、各参展商要切实遵守知识产权的有关规定，严禁侵犯他人的正当利益。
- 11、博览会于 4 月 18 日 14：30 闭幕。
- 12、展会期间如遇突发事件，不要惊慌，听从大会组委会的指挥，有序疏散避险。
- 13、展品、参展人员的保险由参展单位负责。主办单位对涉及参展商、参观者的个人物品任何风险，概不负财务或法律责任。建议参展商为其展品、展位装置、会场及其他第三者投保。

参展单位(盖章)：

组委会（盖章）：

代表人（签字）：

日期：

（此表复印留底，以备查！）

附件二：鄂尔多斯国际煤博会参（布）展安全责任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内蒙古自治区消防条例》、公安部《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和《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治安管理办法》的要求，各单位必须认真做好安全工作，确保展会活动期间场馆安全。为此，各参展、布展单位应对以下工作负责。

一、防火安全管理

- 1、特殊装修施工单位对施工现场的消防安全以及由施工所带来的一切安全工作负全部责任。
- 2、展板、展柜不应堵塞安全出口及占用疏散通道，不应遮挡消火栓、报警按钮、消防电话等消防设施。防火卷帘门下严禁放置任何物品。
- 3、可燃、易燃装修材料必须作阻燃处理，展位内的电气线路必须作阻燃处理或使用阻燃复套线，安装照明灯具的部位20cm范围内应做阻燃处理。
- 4、不得在展位上乱接、乱拉电线。射灯与可燃物的距离应大于50cm，照明灯具不应大于100W。严禁使用大功率电器，严禁使用电熨斗。
- 5、展区内严禁使用明火，如果确实需要动火及进行电焊、气焊等具有火灾危险的作业，须经会展中心保卫部批准，并办理动火手续后方可施工。
- 6、展厅内严禁吸烟，吸烟请到吸烟区。
- 7、空飘气球应用氦气充灌，严禁使用氢气等易燃易爆气体。

二、治安防范管理

- 1、严禁携带易燃易爆物品、枪支、管制刀具等违禁物入馆。
- 2、禁止在场馆内寻衅滋事、打架斗殴。
- 3、贵重物品、现金，请自行负责保管。
- 4、开馆期间，各展区、展位物品由参展单位自行负责，各参展人员需按规定时间到馆、离馆，若因自身原因造成物品损坏丢失，由参展单位自行负责。
- 5、严格遵守票证管理规定，凭票证出入，服从现场执勤人员查验管理。
- 6、展样品出馆必须到指定地点开具《物品放行条》，凭条出馆。
- 7、必须保证出入口及公共通道畅通，不得以任何理由占用、阻塞。
- 8、展会现场发生纠纷、争执必须服从现场执勤人员管理，离开展会现场到指定地点协商处理。

9、不得以任何理由故意损坏参展物品、设施和公共物品、设施。

10、发现可疑情况和重大问题及时报告会展中心保卫部，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查处发生在本单位的治安、刑事案件。

三、以上各条若有违反，会展中心保卫部将根据有关规定给予处罚。若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将移交公安、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四、此责任书一式二份，组委会存档一份，参展单位保留一份。

组委会（签章）：

参(布)展单位：

责任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鄂尔多斯国际煤博会展台搭建安全规定

展会名称：

展台号： 馆 号

施工单位名称：

布展施工时间：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方针，防止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保证特装搭建工作安全有序进行，现在与特装搭建单位须签订此安全责任书。

一、应当遵守国家颁布的法律法规及地方、行业的安全规范：

1、特装搭建单位应严格遵守国家消防法、安全法，按照国家标准规定、行业标准规定以及展会的各项管理规定，必须服从展馆委托主场服务商的管理和监督检查。2、特装搭建单位负责人就是现场安全第一责任人，对现场的搭建安全、消防安全管理负责，并指派专职安全员检查监督现场施工中的安全、消防工作。

3、由于搭建原因，造成会展中心建筑本体及设备设施的损坏，负有直接赔偿和间接赔偿责任。

4、所有展台结构应和展台自身主体结构连接并应严格按照展馆限高搭建展台（最高不得超过5米）

二、搭建人员注意事项：

1、入馆前特装搭建单位负责人有责任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消防培训，搭建期间施工人员应配齐相应的安全防护用品。

2、施工人员进入现场要佩戴展馆认可的证件，以备现场管理人员随时核查，如若发现不符合要求或冒领的，现场管理人员有权随时终止其作业资格、没收证件并请离展馆。

3、搭建单位特种专业操作人员，必须持有劳动安全部门颁发的有效证件上岗作业。

4、施工人员要严格遵守展馆禁烟规定，禁止任何人、任何时间在展馆内任何区域吸烟。

5、搭建施工超过2米视为高空作业，施工人员须佩戴安全帽、安全带、升降车上要设有防护栏，为保护人身安全，周围应设置安全区由专人监护，安全区须设明显的警告标志。

6、搭建期间的用餐及施工垃圾要集中到规定地点，严禁随意撒落。

三、搭建单位注意事项：

- 1、进馆搭建使用的全部材料必须符合《建筑内部装修防火设计规范》及国家有关部门关于临时性建筑的材料的消防要求，装修材料必须是不燃或阻燃材料，如装修材料无法达到以上标准，应按照消防相关技术标准要求进行阻燃处理，并提供国家认可消防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检测报告。
- 2、特装修展台必须按消防要求配置灭火器材，50 m²内配备 4 具，每增加 50 m²增加 2 具，以此类推。展台结构严禁未按要求在展馆顶部、柱子、围栏及各种专用管线上吊挂、捆绑，所有结构应和自身主体结构连接。
- 3、对舞台或结构复杂的展台搭建，均必须提供展台结构图并由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盖章确认，同时提供相应的结构计算书，从设计到施工应充分考虑展台、舞台的安全性，确保各连接点及整体结构的牢固性。
- 4、所有搭建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有关部门制定的环保标准要求，并提供国家认可的检验机构提供的检测合格报告。
- 5、所有展台、背板限高在 5M 以内，不得超出此范围，另外；搭建单位自带的设备和电动工具要采取安全防范措施，以免丢失。
- 6、室内展台严禁采用全封闭式顶棚，展台顶棚不得遮挡展馆顶部消防设施。顶棚保证要有 80 %以上平面开放面积，以确保展台达到消防、安全标准。
- 7、对结构中有玻璃装饰的展台，必须采用安全玻璃如：钢化玻璃、夹丝玻璃等，确保施工、安装牢固，并设有醒目标识或设监护人，以防玻璃破碎，造成人员伤亡。
- 8、特装搭建商所申请的用电容量必须大于设备用电量的15%以上，电器线路的敷设和安装必须由持证电工进行操作，托地线缆要用线槽和扣盖板进行固定防护，严禁私拉乱接电器线路和超负荷用电。
- 9、严格执行照明电箱“一箱一用”的规定，严禁“一拖二”使用（从一个电箱分接两个电箱使用。）
- 10、展台三相电源箱必须平衡接驳使用，搭建单位必须在主供电箱下口设置配电箱并采用三项五线制连接模式，电缆线按布线标准进行铺设、中间不允许有接头，禁止使用无漏电保护装置的电箱，必须有牢固接地措施。
- 11、所使用的线缆、闸箱及灯具必须符合用电安全和消防安全的要求，禁止使用低质假冒产品(符合国家标准)，展馆内严禁使用麻花线或双绞线，严禁在展厅公共区域的空间架设强、弱电电缆。

12、按照消防安全规定，所有搭建材料、包装物及其它杂物应存放在指定的区域，不得摆放在展馆所划定的消防分隔区域内、不得存放于消防通道及展台背后、不得遮挡、圈占、堵塞消防设施，严禁携带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品进馆，严禁使用、存放压力容器及气瓶，严禁现场喷漆、明火作业、挪用消防器材。

13、展台所有电箱、整流器、射灯必须远离可燃物，射灯与广告横幅之间距离不得低于 0.8 米。

14、展台地板和地毯下面穿越电源线不允许有接头，电源线必须要穿阻燃线管。

15、展台灯箱内和钢结构展台使用的电源线要穿阻燃线管，电源线接头要使用连接件并且有良好的接地措施。

16、展会（会议）开幕以后，搭建单位须留现场安全负责人及专职人员现场值班，以便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17、展会（会议）结束，搭建单位要接到撤场和停电指令后方可进行施工，不得盲目撤场，因此引发的安全事故，展馆不承担任何责任，同时展馆有权停止其所有作业并请离展馆。

四、违约责任：

1、搭建单位或个人如违反以上约定，展馆有权下达停止作业、立即整改、违约处理等指令、通知，搭建单位及个人均须服从管理。

2、如搭建单位违反以上条款的约定，且不遵守展馆的违规处理方式，展馆有权终止搭建单位在馆内的一切作业和展台供电，将搭建单位全部人员及物品请离展馆。

五、赔偿：

1、搭建单位不得破坏展馆主体结构、设备设施或改变其使用性质和位置。严禁在展馆地面、墙面等处钉钉、划痕、打孔、刷胶、涂色、张贴宣传品等违章行为，如发现损坏照价赔偿。

2、搭建单位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上述管理规定，所造成的展台、背板、舞台倒塌、人员伤亡、场馆设施损坏及其它安全事故，由搭建单位承担全部责任，同时还须赔偿由此给展馆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

3、本责任书一式两份，展馆与特装搭建单位各执一份，有效期自布置之日起至展会（会议）结束止。本公司已认真阅读了此规定，承诺如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上述管理规定，所造成的展台、背板、舞台倒塌、人员伤亡、场馆设施损坏及其它安全事故，由我公司承担全部责任，同时还须赔偿由此给展馆、展商及大会展馆造成的直

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

搭建单位全称（公章）：

搭建单位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附件四：展品明细（50KG以下可忽略产品名称以外的要求）

3月14日前发到指定邮箱314174629@qq.com。

企业名称								
联系人				电话				
产品名称	长 (m)	宽 (m)	高 (m)	重量 (KG)	是否能 拆卸	装卸需求 (推车, 叉车、吊车) 注明吨位	展品到 达时间	电力需求

附件五：费用明细单

参展企业名称			展位号	
搭建公司名称				
类别		单价	数量	金额
特 装 管 理 费	木质结构搭建	动力电	50 元/m ² /会期	
		非动力电	30 元/m ² /会期	
	桁架搭建	动力电	40 元/m ² /会期	
		非动力电	20 元/m ² /会期	
	不搭建	动力电	30 元/m ² /会期	
		非动力电	10 元/m ² /会期	
施 工 押 金	100 m ² 以下		3000元/展台/会期	
	100 m ² -200 m ²		5000元/展台/会期	
	200 m ² 及以上		10000元/展台/会期	
总计				
联系人及电话				

服务申请单

项目	申报截止时间	100 平方内	100 平方上	数量	金额
延时加班费	16:30前申请延时加班费	1500 元/小时	2000 元/小时		
合计:					
注：如需要办理此表中的内容，请填写并盖章，与报馆资料一起提交。					

附件六：展位清洁确认单

(撤展时需提交至主场服务商，请提前填写可确定信息并打印)

第十六届鄂尔多斯国际煤炭及能源工业博览会		
参展商名称		
展位号		
展位面积		
施工单位名称		
施工负责人姓名		
施工负责人手机		
展位拆除情况	已清理干净	未清理干净
展馆验收负责人签字		
备注		

附件七：会刊模板

第十六届鄂尔多斯国际煤炭及能源工业博览会
会刊、楣板需要提供内容

企业名称：
楣板名称：
楣板英文名称： （没有英文名称请填写中文名称拼音）
截稿日期：2021年3月14日
请将填写好的会刊信息传至邮箱：571639209@qq.com

请填写以下信息（此信息用于会刊发布，请注意保护私人信息）

企业名称：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网 址：

企业简介：**（500字以内，此会刊信息发布仅限文字，请勿添加任何形式的图片。）**